



TAK SHUN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德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8)

更換核數師

德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公佈以下事項：

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而盧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新核數師，兩者均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德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德豪嘉信會計師」）辭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核數師一職，自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德豪嘉信會計師在其辭任函件中表示，其辭任原因為就有關審核就存貨作充裕撥備、本集團之稅務狀況及就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作出充裕減值撥備存在若干懸而未決之問題。就存貨作充裕撥備而言，本公司僅為製成品作出撥備。然而，德豪嘉信會計師表示，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年底之存貨大幅增加，需要本公司就原材料及在製品估計其所需作出的撥備及撥備水平。就本集團之稅務狀況而言，德豪嘉信會計師認為，本集團之跨境業務難免涉及稅務問題，需要進一步重估。就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作出充裕減值撥備而言，本集團就其它應收款的撥備並不足夠及有若干應收賬款按概括性提撥比例作出撥備。德豪嘉信會計師認為，本集團之撥備基準並不適用於本年度生效之新訂會計準則，並要求本公司協助德豪嘉信會計師瞭解及評估每戶應收貿易賬款個別之信貸狀況，從而訂立所需撥備金額。

由於德豪嘉信會計師未能全面探討有關問題對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並得出結論，德豪嘉信會計師已向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反映懸而未決之問題，惟仍未能就有關問題達至妥善之解決方法。鑑於上述懸而未決之問題以及需要額外時間完成審核，德豪嘉信會計師未能按本公司之要求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之申報限期前完成審核，德豪嘉信會計師遂辭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核數師，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除上述者外，董事會知悉，德豪嘉信會計師於其辭任函件中確認，據其所知，並無與其辭任有關之情況須知會本集團之股東或債權人。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董事會已接納及批准德豪嘉信會計師之呈辭。

董事會亦公佈，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九日起德豪嘉信會計師辭任生效後，董事會已委任盧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盧鄺」）為本公司之新核數師，其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在與盧鄺之討論過程中，董事會從盧鄺得悉，彼將運用一切資源進行審核，而盧鄺有信心在本公司訂下之申報限期前完成審核，因此，本公司認為可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原訂日期發佈其年度業績。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平基、黃賽鳳、林珠英、羅偉輝及楊廣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小軍、邱繼志及孫添炎。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平基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